

高風險入侵性外來物種名單多年未更新，審計機關促請改善

行政院農業委員會林務局（下稱林務局）召集專家學者研擬高風險入侵性外來物種名單，送經濟部國際貿易局（下稱國貿局）公告禁止輸入，審計部教育農林審計處查核發現該名單多年未更新，經審計機關函請檢討改善。林務局已委請國貿局於 111 年 5 月 19 日公告禁止商業輸入高風險入侵性野生動物計 8,478 種，從源頭阻絕外來種入侵，避免影響本土生態。

審計處指出，林務局依監察院 100 年度「食人魚案」調查意見，召集專家學者研擬高風險入侵性外來物種名單（包含保育類及一般類野生動物），送國貿局於 102 年 8 月 7 日公告禁止輸入高風險入侵性野生動物計 501 種，供海關單位作為審查野生動物活體及其產製品之進出口基準，以防範外來入侵生物影響本土生態。

然而，審計處於 109 年 11 月查核發現，林務局於 106 及 107 年度補助國立中山大學辦理「野生動物活體輸出入進階管制機制建置、宣導與申請平臺功能補強」等計畫，研究成果已全面評估國際上新發現貿易物種將造成我國生態環境入侵風險，並經林務局確認高風險名單，惟該局多年未將相關名單送請國貿局辦理公告禁止輸入或管制作業，審計處遂於 110 年 2 月函請農業委員會督促林務局檢討改善。

審計處表示，經追蹤改善情形，林務局委請國貿局於 111 年 5 月 19 日公告修正「限制輸入貨品表」，自 111 年 6 月 1 日起，禁止商業輸入高風險入侵性野生動物計 53 項貨品，包含浣熊等合計 8,478 種動物，嗣後未經國貿局專案同意者，不得再輸入至國內，從源頭阻絕外來種入侵，有助於保護本土生態。



高風險入侵性外來物種－浣熊
（林務局提供）